

■劳动时评

和谐劳动关系“红名单”具有推广价值

□杨玉龙

和谐劳动关系“红名单”实现了让守法守信者得利，作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有力推进举措，具有借鉴推广价值。

8月5日上午，市人力社保局、市总工会、市企联、市工商联召开全市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委员会工作会，研究确定了构建北京特色和谐劳动关系的五项行动计划17项重点任务，明确了和谐劳动关系评价的基础性指标、提升性指标以及区域指标。市级和谐劳动关系先进单位还将纳入北京市社会信用体系“红名单”，

并享受相关激励政策。（8月6日《劳动午报》）

毋庸置疑，推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不仅有利于劳动者合法权益的保障，更有利于用工单位事业的发展，同时对于促进社会经济增长，增进社会和谐，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也具有重要的意义。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不单是劳资双方的事情，更需要政府、群团组织等多方面共同努力。

北京市和谐劳动关系“红名单”无疑值得称道。据悉，市级和谐劳动关系先进单位纳入北京市社会信用体系“红名单”，在享受人力社保相关优惠政策和

服务绿色通道等方面予以优先考虑，并作为企业代表参评劳动模范和优秀企业家的重要参考依据。可见，“红名单”不仅是和谐劳动关系单位的实惠褒奖，且能够形成巨大的正向激励效应。

信用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将和谐劳动关系先进单位纳入社会信用体系“红名单”，不仅是对涉事企业的信用褒奖，而且借力各部门相关职能也可以大大提升“红名单”企业的办事效能。另外，这种正向激励措施，也是对社会诚信建设的有力推动，比如有助于形成守信者路路畅通，失信者处处受阻的共识乃至社会常态。

不只是北京，此举在其他一些地方也有着有益尝试。以苏州为例，去年就专门出台《关于对劳动关系和谐企业给予正向激励的意见》被评估认定为市、县（市）、区“劳动关系和谐企业”的，将被纳入信用“红名单”，推送至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外，还有在没有被举报或投诉的前提下，免予劳动保障主动监察等七项激励举措，让上榜企业得到了实惠。

当然，让“红名单”更好地发挥好推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作用，也需要相关配套措施的跟进。比如，北京市除了评选表彰和谐劳动关系先进单位和个人，

而且还将持续推进区级和谐劳动关系单位和街道（乡镇）“双百双规范”单位达标命名活动。如此，就能够切实提升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的社会认同度、企业参与度和职工支持度。

总之，和谐劳动关系“红名单”实现了让守法守信者得利，作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有力推进举措，具有借鉴推广价值。当然，对于劳动双方而言，应该认识到，和谐劳动关系是惠利各方的好事。于此，一方面用工单位就当依法诚信行事；另一方面对于劳动者而言，也应以良好的职业操守立足岗位，唯有如此才能实现共赢与多赢。

■每日图评

莫让电子烟迷雾再成健康“杀手”

近日，国家卫健委规划司司长毛群安在新闻发布会上说，电子烟的危害问题应该引起高度重视，目前国家卫健委正在会同有关部门开展电子烟监管的研究，计划通过立法的方式对电子烟进行监管。（8月7日《法制日报》）

电子烟尼古丁含量高于普通香烟，且同样存在“二手烟”问题。对于这一现象，在今年“3·15”消费者权益日当天，央视记者邀请相关专家在晚会上进行了充分披露。电子烟对人体健康有危害，世界卫生组织对此已有明确结论，欧美一些发达国家已将电子烟列入烟草制品，还有些国家甚至把电子烟视做医药产品来严格管理。而相比之下，我国

现在尚无全国性的将电子烟列入烟草制品的法规。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尚只有深圳、杭州、秦皇岛这三个城市立法将电子烟列入烟草制品，加以监管。

笔者以为，既然“电子烟危害健康和制造二手烟”已有定论，电子烟被纳入控烟范围已势在必行。那么，国家卫健委就应该加快对电子烟监管的立法进程。笔者建议，为了全体人民的健康，特别是为了青少年一代的健康，莫让电子烟迷雾再成为危害健康的“杀手”，应尽快全国性立法，将电子烟列入烟草制品加以监管。在全国性立法还没有出台前，相关部门应该按现有广告法，严禁发布内容不实的电子



烟广告，以减少不实电子烟广告宣传带来的负面影响。教育部门和家长要正确引导孩子远离电子

□周家和

■有话直说

学生实习何以成了校方“摇钱树”？

机电工程的被安排去卖饮料，送一名学生去企业“实习”能拿上千元“管理费”……新华社记者调查发现，某些职校随意安排与专业关系不大甚至毫不相干的实习岗位，更有甚者把学生当成廉价劳动力“出卖”给企业。学生实习竟成校方“摇钱树”。

教育部等五部门印发的《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明确要求，实习岗位应符合专业培养目标要求，与学生所学专业对口或相近。各级教育主管部门也三令五申，严禁各地职校借学生实习与实习单位、劳务中介机构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收取劳务费、中介费。显然，记者调查的情况属于严重违规、违纪行为。

某些职校为什么敢于如此胆大妄为呢？利益使然。

职校学生实习乱象大多与钱相关，推测原因无外乎：其一，学校经费紧张，需要“外快”补充。如果是这样，那么问题首先出在政府财政对职业教育的投入不足，把教育当作企业办，校方才敢谋求赚钱的“市场”。其二，给教职员增加福利。这可能与经费不足有关，但更可能是“肥上添膘”，额外收入。由于上级查办无力，甚至放任不管，违纪者才敢谋取这“不义之财”。

上述两个原因，看似都非个人行为，实则都属以权谋私。（国家规定，职业院校必须组织学生实习。而组织的权力在学校）经费不足，应该正申请增加；福利不够，应该严格执行政策。无论如何不能“榨取”学生的劳动力，挣这份“昧心钱”。

学生实习发生乱象另一个可能的原因，是职校专业设置不合理，不能适应人才市场需要，以致学生没有可以对口实习的企业。即便如此，也不能任意安排学生，甚至“出卖”学生的劳动力。从长远讲，则需要调整专业设置，对于没有出路的专业乃至学校，停办也罢。

□一刀（资深媒体人）

■网评锐语

宠物医疗需在规范中前行

李雪：近年来，饲养宠物的人越来越多，“铲屎官”的消费力吸引着商家和资本纷纷打起了“生意经”，而“宠物医疗”则是宠物消费市场的大头和核心之一。在家住北京的爱猫人士王女士看来，她的猫就相当于她的“家人”，可是如果猫生病，宠物检查、疫苗、绝育、除菌都会是一笔不小的开支。宠物医疗需在规范中前行。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就须以规范为基石。故此，面对强大的市场空间，无论是主管部门还是行业协会，当重视起来，加速推进相关标准的制定。

“深夜食堂”安全为上

张国栋：夜间餐饮消费，吃得安全是基础。在安全的基础上，才能让消费者吃出体验、吃出文化，展现出“深夜食堂”的魅力和特色。针对发展“夜经济”，国家市场监管总局食品经营司有关负责人近日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强化对“深夜食堂”的监管，无论是夜间经营还是日间经营，都应一视同仁，采取相同的监管措施。

■世象漫说



被抢注

记者调查发现，目前有不少公司专门针对网红抢注商标并借此牟利。8月5日，记者见到了敬汉卿，这几天，他因自己名字被抢注商标一事弄得焦头烂额，甚至停止了短视频更新。敬汉卿介绍，7月30日，他收到一封“镜湖区知桥电子产品销售部”的邮件，对方称自己是“敬汉卿”注册商标持有人，并表示敬汉卿目前运营的多个平台公众号已侵犯他们的注册商标专用权。（8月7日《华西都市报》）

□王铎

■有感而发

网红商家要避免“萝卜快了不洗泥”

8月4日下午6点多，逛了成都太古里后，苏女士和另两位朋友前往这家网红餐厅吃饭。“早就听说这家店口碑很好，我们3个人一共点了大概8个菜。”苏女士说，其他菜品都没问题，但吃到凉拌毛肚时，出现令人倒胃口的一幕：“发现不止一条活蛆，实在太恶心了。”回家后，苏女士越想越不舒服，便写下这次遭遇经过，连同所拍的问题菜品视频一并发到微博上，引起众多网友关注。（8月7日《华西都市报》）

不管是餐厅、奶茶店还是面

包店，一旦网红加身，就意味着流量、意味着客源，也意味着滚滚财源。很多商家在成功晋升为“网红商家”以后，都面临着顾客人数激增，但是经营管理、服务质量却没有相应提升的问题，于是网红面包店被曝出使用过期材料；网红餐厅被曝出后厨蟑螂横行、老鼠肆虐，直到有消费者在菜品里吃出活蛆。近年来这样的例子可以说是比比皆是，不胜枚举，成为了“萝卜快了不洗泥”的典型。

站在消费者的角度来说，必

然会对网红商家感到失望，从而在消费过程中会变得更加理性，这也算是被迫吸取教训。而从商家的角度来看，则不能满足于成为网红，更要谋求长远发展，成为“常红”。当然了，这样的提醒，并不能把每一位消费者都变成“理性消费者”，也不能让每一个商家都变得守规矩，所以政府部门的监管是必不可少的，甚至从某种角度来说，负有监管责任的政府职能部门，对网红商家要给予额外的关注，重点地监管才行。

□苑广阔